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600994 证券简称:大名城 公告编号:2018-088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6日、2017年1月24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司临时公告:2017-005、2017-006和2017-010)。现将相关担保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进展情况

1.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城地产(永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城永泰”)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授信额度协议》等文件,本次借款金额5亿元,期限为24个月,款项用于名城永泰东部新城2#、4#地块后续工程建设资金使用。为保证相关借款协议项下义务和责任的履行,名城永泰以持有的“名城永泰东部新城2#、4#地块”在建工程及相对应的土地使用权(闽【2017】永泰县不动产产权证0004077号和0004078号)作为抵押物为本次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作为保证人(同意为本次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决策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风险可控。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计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为各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4.04548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74%。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18年10月24日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18-05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新浦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浦”)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其中合肥新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进行上述管理事项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号)。

一、公司首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了工商银行有限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起止期限为2018年7月20日至2018年10月22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号)。2018年10月22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万元,获得理财产品收益91,096.89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肥新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工商银行保本型“贴心”二理财产品	8,000	2017/07/27	2017/10/30	3.5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7287元
光大银行“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期产品”	6,000	2017/07/28	2017/10/28	4.15%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62.36万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91天定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7/08/01	2017/10/31	3.3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6.46万元
光大银行“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期产品”	6,000	2017/10/30	2018/01/30	4.3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94.56万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贴心”二理财产品	8,000	2017/10/31	2018/01/31	3.5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7057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91天定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7/11/03	2018/02/01	3.3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6.46万元
光大银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三期产品”	6,000	2018/01/31	2018/04/30	4.5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67.60万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贴心”二理财产品	8,000	2018/02/01	2018/04/04	3.5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7217元
工商银行保本型91天定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18/02/07	2018/06/07	3.3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6.46万元
国泰君安证券君恒一号2018年第19期收益凭证	2,000	2018/04/16	2018/09/13	4.4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36.16万元

(二)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5,500万元。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长城动漫 公告编号:2018-066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通告,获悉长城集团将持有的公司股份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于2018年10月18日、2018年10月22日办理了相关股票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本次质押、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用途
长城集团	是	5,300,000	2018年10月10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2%	补充质押
长城集团	是	1,490,000	2018年10月1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	补充质押
长城集团	是	2,050,000	2018年10月22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6%	补充质押
长城集团	是	3,000,000	2018年10月22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7%	补充质押

2. 长城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长城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68,61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长城集团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61,659,285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89.86%,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9.77%。

实际控制人赵悦勇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3,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099%。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3,3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100%。

本次补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长城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所持有的股份均无平仓风险。后续出现平仓风险,长城集团及赵悦勇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长城集团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其他应告知而未告知的重大信息。上述质押行为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告知义务。

二、备查文件

1. 长城集团告知函;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8-06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明礼先生的通知,朱明礼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质押股份的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数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用途
朱明礼	是	2,850,000	2018-10-19	2019-04-02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7%	补充质押
朱明礼	是	3,150,000	2018-10-22	2019-04-02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1%	补充质押
朱明礼	是	4,000,000	2018-10-22	2019-03-15	上海大正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9%	补充质押
合计	—	10,000,000	—	—	—	4.47%	—

2. 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朱明礼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23,674,8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48%;本次补充质押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累计质押股份120,279,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9%。

三、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说明

近日,因市场波动股价下跌需增加质押物,朱明礼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10,000,000股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

本次股票质押为对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朱明礼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并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朱明礼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8-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8年4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一年以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证券公司等信托公司金融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020号及2018-024号公告。

2018年10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荣泽铝塑制造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签订银行理财产品认购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细内容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蕴通财富·日增利92天

产品代码: 2171182697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4,000万元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预期年化收益率: 4.20%

投资起始日: 2018年10月23日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8-1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摩恩电气,证券代码:002451)于2018年10月18日、10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证监局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前期未发生公开传播过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泽勇先生核查,其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敏感期的大宗资产交易、控股股权变更、重大合同等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5.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泽勇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七、是否存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500万元至1500万元,公司前期实际经营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 公司不存在重组“大动作”,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以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任高级管理人员终止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8-108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任总经理叶振先生于2017年10月23日提出增持计划,增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

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收到公司时任副总经理叶振先生通知,叶振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判断,将自2017年10月24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叶振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1)。

二、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自增持计划于2018年10月23日到期,根据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的结果,截至2018年10月23日,叶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累计增持公司股票2,39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未完成上述增持计划。

三、未能如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

叶振先生个人原因已将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决定终止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8-109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获悉,获悉股东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融信息”)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冻结股数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期	冻结执行人名称	本次冻结占其持股比例	用途
1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49,797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2.91%	司法冻结
3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5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6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7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8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9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0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1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2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3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4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5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6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7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8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19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0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1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2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3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4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5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6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7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8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29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0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1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2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3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4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5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6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7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8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39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0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1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2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3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4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5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0-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64%	司法冻结
46	上海融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26,996	2018-10-11	2021-1			